

新城疫血凝抑制试验抗原（批次：20170102）

HA 试验和 4HAU 配制建议方案

试验产品：新城疫血凝抑制试验抗原；批号：20170102；规格 2ml/瓶；

试验用品：96 孔血凝板、移液器、200 μ L 吸头、1000 μ L 吸头、加样槽、1%鸡红细胞悬液、生理盐水

操作步骤：

1. 取 4ml 生理盐水加入到新城疫血凝抑制试验抗原将抗原溶解稀释，混匀。
2. 在微量板上，从第 1 孔至 12 孔用移液器每孔加入生理盐水 25 μ L，
3. 在第 1 孔加入 25 μ L 抗原，从第 1 孔起至第 11 个孔，依次作 2 倍倍比稀释，在第 11 孔后弃去 25 μ L 液体，第 12 孔作为对照。
4. 每孔加入 25 μ L 生理盐水。
5. 每孔加入 1%鸡红细胞悬液 25 μ L，立即在微量板振摇器上摇匀，置室温 40 分钟或置 2~8 $^{\circ}$ C 60 分钟，当对照孔中的红细胞呈显著钮扣状时判定结果。
6. 将微量板倾斜观察，红细胞出现 100%凝集现象判定为完全凝集，以使红细胞完全凝集的最高稀释度作为抗原血凝效价。
- 7.根据抗原血凝效价进行 4HAU 验证。

结果判定

根据 2015 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》第三部附录 28 页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新城疫诊断技术》GB/T16550-2008 判定标准，在第 10 孔红细胞出现完全凝集，如图 1，判定稀释后抗原血凝效价为 2^{10} 。出现图 1 情况，若抗原血凝效价判定为 2^{11} ，4HAU 验证和 HI 试验不成立，因此建议判定稀释后抗原血凝效价为 2^{10} 。



图 1

4HAU 验证结果如图 2，在第 2 孔出现红细胞完全凝集现象，根据 2015 版兽药典第三部附录 28 页判定标准，4HAU 验证成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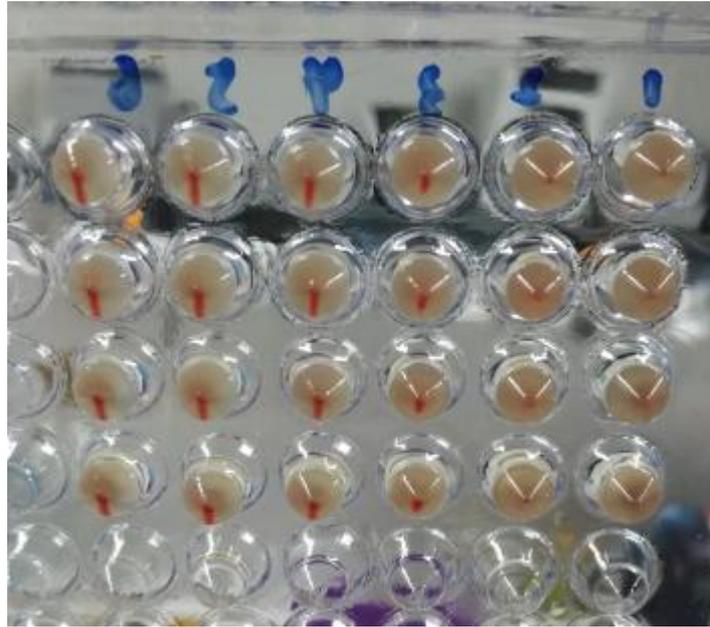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